

证券代码：002296

证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13-067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完成股份性质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辉煌科技”）于2013年12月5日发布了《关于董事长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2013-062），详见2013年12月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李海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袁亚琴女士自愿将其持有的辉煌科技股份共计35,687,181股锁定一年，锁定期为2013年12月4日—2014年12月5日。

2013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通知，李海鹰先生与袁亚琴女士所持有的35,687,181股已办理完毕限售股锁定，完成股份性质变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一）追加股东的基本情况

- 1、李海鹰先生：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董事长；
- 2、袁亚琴女士：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董事长李海鹰先生的母亲。

（二）追加承诺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股份性质变更前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限售情况的说明
李海鹰	无限售条件股份	8,092,000	3.65	2012年10月8日解禁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276,000	10.96	高管锁定股份
	合计:	32,368,000	14.61	
袁亚琴	无限售条件股份	3,319,181	1.50	无限售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合计:	3,319,181	1.50	

2、股份性质变更后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限售情况的说明
李海鹰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368,000	14.61	锁定期为:2013年12月4日—2014年12月5日
	合计:	32,368,000	14.61	
袁亚琴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19,181	1.50	锁定期为:2013年12月4日—2014年12月5日
	合计:	3,319,181	1.50	

(三) 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李海鹰	0	0
袁亚琴	0	0

(四) 股份性质变更后, 公司股本结构表 (按股份性质统计)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137,049,980	61.86
0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40,344,501	18.21
03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39,390,280	17.78
04 高管锁定股	57,315,199	25.87
二、无限售流通股	84,512,620	38.14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00
三、总股本	221,562,600	100.00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1、股东延长限售期承诺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 股份性质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原限 售截 止日	延长锁 定期限 (年)	延长锁定期后的 限售截止日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李海鹰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368,000	14.61	高管锁定	1	2014年12月5日
袁亚琴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19,181	1.50	无	1	2014年12月5日

2、前述股东分别承诺：在未来的一年内（2013年12月4日—2014年12月5日）对合计持有的35,687,181股股份不减持，并将及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关的股份锁定业务。在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追加承诺股东若违反前述承诺，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所得将全部上缴上市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所承诺锁定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性质变更。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若追加承诺股东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公司董事会保证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

四、备查文件

- 1、股东追加承诺的正式文件
- 2、上市公司股东追加承诺申请表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完成变更股份性质的证明材料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2月10日